

证券代码:600775 股票简称:南京熊猫 编号:临 2008-006

###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于 2008 年 3 月 11 日(星期二)上午九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南京市中山东路 301 号工会会议室召开了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股东或经授权股东代理人共 22 名,代表股份共 576,315,972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34,715,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为 401,073 股,流通 H 股为 2,830,000 股)。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景忠律师、孙宪超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 备查文件: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苏法永律股字(2008)第 15 号]。

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11 日

反对票 0 股;弃权票 0 股。

附:

1.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有效投票总数为 337,946,073 股(其中有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34,715,000 股,无限售条件的股份为 3,231,073 股,其中流通 A 股为 401,073 股,流通 H 股为 2,830,000 股)。

2.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经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景忠律师、孙宪超律师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认为: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大会对议案的表决程序合法,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3. 备查文件:江苏法德永衡律师事务所《关于南京熊猫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08 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苏法永律股字(2008)第 15 号]。

股票代码:600779 股票简称:水井坊 编号:临 2008-04 号

###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对《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因本公司年报及董事会会议材料和公告材料编制的工作量较大,加之工作人在文案的编辑和复核中的工作疏忽,造成已公告的《关于召开 2007 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临 2008-03 号)附件一中第一条第 3 款第(2)项中,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对应的申报价格表列示的“议案内容”发生了错误,该表中议案序号 4 对应议案内容《2008 年度财务预算方案》不在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内容中,而股东大会应审议的议案《关于董事调整的议案》没在该表格中列示出来。故现将该部分内容更正如下:

原文中登载内容为: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水井坊	0	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	99.00 元
	1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元
	2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3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00 元
	4	《关于董事调整的议案》	400.00 元
	5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00 元
	6	《200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00 元
	7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元
	8	《关于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 元
	9	《关于独立董事调整的议案》	9.00 元
	10	《关于监事调整的议案》	10.00 元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元

现更正为:

本次股东大会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的顺序号对应的申报价格如下表:

公司简称	议案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的申报价格
水井坊	0	所有需要表决的议案事项	99.00 元
	1	《2007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1.00 元
	2	《2007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2.00 元
	3	《2007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300.00 元
	4	《关于董事调整的议案》	400.00 元
	5	《2007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5.00 元
	6	《2007 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6.00 元
	7	《关于续聘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00 元
	8	《关于将公司闲置募集资金变更投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8.00 元
	9	《关于独立董事调整的议案》	9.00 元
	10	《关于监事调整的议案》	10.00 元
	11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11.00 元

特此公告

四川水井坊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11 日

股票代码:600381 股票简称:ST 贤成

公告编号:2008-09

###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完成对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增资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我公司向盘县华阳煤业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华阳煤业”)增资 1050 万元持有其 51.22% 股权事项业已经 2008 年 1 月 16 日召开的公司 200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现已完成对华阳煤业的增资、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

目前华阳煤业一切运作正常,其全资拥有的柏坪煤矿已于 2008 年 2 月通过了六盘水市煤炭管理部门的联合试运转验收,并已进入正常生产阶段,与此同时柏坪煤矿已经启动年产 30 万吨的技改升级工作。按华阳煤业 2008 年的工作计划,柏坪煤矿预计 2008 年可产原煤 15 万吨,根据目前市场煤炭销售行情及当地等质煤炭实际销售价格预测,2008 年度可实现销售收入 7,

500.00 万元。除正常的煤炭生产外,华阳煤业还将计划年内完成一定规模的洗煤和原煤贸易营销计划。

完成此次增资后,我公司基本完成了主营业务的彻底转型,并取得了煤炭资源行业的准入资格,从而奠定了公司在资源矿产行业的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还将继续充分发挥华阳煤业自身和整合后的资源优势,通过完善产业链提高产品附加值和公司的盈利能力,使贤成实业逐步形成勘探、采、洗、煤化工一体化的煤炭生产加工产业链,增强公司核心竞争能力,真正实现公司的可持续性发展,确保公司全体股东、广大公共投资者、战略合作伙伴的共同利益。

青海贤成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11 日

证券代码:600101 证券简称:ST 明星 编号:临 2008-14

###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对公告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

由于公司 2005 年、2006 年连续两个会计年度亏损,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于 2007 年 5 月 8 日起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行退市风险警示,股票简称由“明星电力”变更为“\*ST 明星”,股票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10% 变更为 5%。

本公司于 2008 年 2 月 29 日披露了 2007 年年度报告,中瑞岳华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对公司 2007 年度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报告显示:截至 2007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现净利润

润 88,851,542.48 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65,490,618.10 元,每股收益为 0.27 元,股东权益为 922,598,217.77 元,每股市净资产为 2.85 元。

鉴于本公司生产经营状况有了较大的好转,业务运营正常,明伦集团给本公司造成的风险和损失得到了进一步的化解,符合现行《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关于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和其他特别处理的有关规定,本公司已向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交了关于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的申请。

公司近日获上海证券交易所批准,同意撤销对公司股票交易

实行的“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公司股票于 2008 年 3 月 12 日停牌一天,自 2008 年 3 月 13 日起撤销“股票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特别处理”并恢复交易,公司股票简称由“\*ST 明星”变更为“明星电力”,股票代码不变,股票的日涨跌幅限制由 5% 恢复为 10%。

特此公告。

四川明星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〇八年三月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名称:运盛实业

编号:2008-005 号

### 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通知于 2008 年 3 月 10 日发出,会议采用通讯方式。应参加董事 8 人,实际参加董事 7 人,董事梁永新先生,因工作原因未能参加本次董事会,也未委托其他董事代其行使表决权;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审议并通过以下决议:

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关于同意运盛有限公司将其持有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的 2080 万股股份(1200 万股为 2008 年 12 月 28 日可上市交易的有限售条件的股份,其余的为 2009 年 12 月 28 日后可上市交易的股份,约占公司总股本的 6.1%)转让给深圳市融科投资有限公司,转让总价款为 5824 万元,并同意双方在 2008 年 2 月 22 日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运盛(上海)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08 年 3 月 10 日

###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 关于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银行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的公告

为满足广大投资者的理财需求,经与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银行”)协商一致,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决定旗下部分基金参加上海银行推出的开放式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以下简称“基金定投业务”)优惠活动。

一、活动期间

2008 年 3 月 12 日到 2008 年 6 月 30 日。

二、优惠对象

广发聚富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1)、广发稳健增长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2)、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5)、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代码:270007)。

三、优惠措施

在上述优惠活动期间,凡与上海银行新签订上述基金定投业务协议的投资者,自开办基金定投业务当月起至 2008 年 12 月,享受以下申购费率优惠(只限前端收费模式):原申购费率高于 0.6% 的,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 8 折优惠(即实收申购费率 = 原申购费率 × 0.8),但优惠后费率不能低于 0.6%;原申购费率低于 0.6% 的,则按原费率执行。具体申购费率参见本公司以上基金《基金合同》、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

同时,2008 年 3 月 12 日以前已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自 2008 年 3 月 12 日起到 2008 年 12 月 31 日期间也享受前端申购 8 折优惠,但优惠后费率不能低于 0.6%。2008 年 7 月 1 日以后新办理基金定投业务的投资者不享受申购费率优惠,优惠活动详情请参阅上海银行网站及其营业网点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海银行基金定投业务交易规则》,基金定投业务是指在一定的投资期间内投资人定期申购某只基金产品的业务。敬请广大投资者仔细阅读上海银行的相关公告及业务规则,慎重做出投资决策。

目前,广发大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和广发聚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处于暂停申购和转换转入状态,但仍开通单笔 5 万元(含)以下基金定投业务,投资者可以在上海银行各代销网点办理,何时开通单笔 5 万元以上的基金定投业务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重要提示:

1. 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活动解释权归上海银行所有,有关本次活动的具体规定如有变化,敬请投资者留意上海银行的有关公告。

2. 本公司所管理的其它基金及今后发行的开放式基金是否参与此项优惠活动将根据具体情况确定并另行公告。

3. 本次活动适用于上海银行基金定投业务新老客户。对于本次活动前已经享受基金公司推出的其他基金定投申购费率优惠的老客户,在活动期间内基金定投申购费率按孰低原则执行,活动结束后老客户的基金定投优惠继续按照原标准实施。

4. 活动期间及规定产品范围以外的基金定投申购不享受以上优惠。因客户违约导致在优惠活动期内基金定投申购不成功的,亦不能享受以上优惠。

5. 本优惠活动仅适用于处于正常申购期的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的定投业务。部分前端收费模式基金由于暂停申购期但定投业务仍能正常受理的,其定投业务也适用优惠费率。

6. 投资者可以通过以下方式咨询:

(1) 上海银行

客服电话:021-962888

网站:www.bankofshanghai.com

(2)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客服电话:020-83936999,951051828(免长途费用)

网站:www.gffunds.com.cn

7. 风险提示

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及其净值高低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本公司提醒投资人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负担。基金定投并不等于零存整取,不能规避基金投资所固有的风险,也不能保证投资人获得收益。投资者投资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文件。

特此公告。

广发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08 年 3 月 12 日

本公司及董事会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